

台湾 中短篇 小说选

聂华苓 主编

花城出版社

聂华苓主编

台湾中短篇小说选

(上)

台湾中短篇小说选

(上册)

聂华苓 主编

花 城 出 版 社 出 版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广 东 省 新 华 书 店 发 行

广 东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21.375印张 1插页 510,000字

1984年10月第1版 1984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7,000册

书号 10261·552 半精装压塑本 定价 2.60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由美籍华裔著名女作家、依阿华大学“国际写作计划”主持人聂华苓主编，是一本汇辑了三十年来台湾作家作品较丰富和较有代表性的中短篇小说选集。

这些作品从各个侧面反映了台湾的现实生活。有的描述了在日本时期台湾人民的苦难和反抗；有的反映了台湾社会底层“小人物”的坎坷命运和抗争；有的表现了台湾军人、知识分子、工商业者的生活状态和空虚的精神生活；有的尖锐地揭露了台湾所谓经济繁荣后面，尔虞我诈、贫富悬殊的腐朽生活。还有相当一部分作品，抒发了由大陆迁至台湾的各阶层人士眷恋故土之情。本书对于我们了解台湾社会生活和文学创作现状有一定参考作用。

目 录

台湾文学(代序)	豪华苓 (1)
陈大人	吴浊流 (15)
春光关不住	杨 遂 (37)
苍蝇	钟理和 (43)
倾城之恋	张爱玲 (48)
晴阴	张秀亚 (88)
闹蛇之夜	潘人木 (95)
象牙球	彭 歌 (105)
白日	孟 瑶 (120)
边缘	潘 垒 (131)
哭屋	王鼎钧 (142)
母亲的毛衣	琦 君 (158)
小蝴蝶和半袋面	刘 楠 (160)
红烛	高 阳 (178)
我们看海去	林海音 (192)
中元的构图	钟肇政 (216)
极乐世界	心 岱 (238)
我穿过一阵烟	丁树南 (245)
前尘	杨念慈 (255)
祖父的故事	文 心 (266)
铁浆	朱西宁 (277)

01065

暴发户与风湿症	杨海宴 (291)
弯曲的叉路	王默人 (298)
酸枣坡的旧坟	段彩华 (308)
金链	南 郭 (324)
天魁星落草	司马中原 (334)
一捻红	聂华苓 (345)
小琳达	於梨华 (357)
护身符	榕 生 (381)
绣绷子的姑娘	艾 璟 (396)
放鸟记	蔡文甫 (420)
迷雾	林钟隆 (436)
昨日之怒	杨 蔚 (446)
古香炉	童 真 (459)
某种演出前后	舒 畅 (471)
深愁	范思绮 (493)
故里人归	郑清文 (509)
独生子的悲哀	王尚义 (528)
柳仪与纤纤	田 原 (535)
属于十七岁的	季 季 (555)
他乡	邵 御 (577)
嫁妆一牛车	王祯和 (586)
金大班的最后一夜	白先勇 (607)
欠缺	王文兴 (621)
没有脸的人	水 晶 (635)
辞乡	林怀民 (648)
周末午后	欧阳子 (661)
大青鱼	陈若曦 (670)

台湾文学(代序)

——一九八〇年四月十八日在中国作家协会的谈话

聂华苓

—

谈台湾文学，要先讲日据时期的台湾文学。那时期也有过一段辉煌的历史。它们也是受到大陆本土文学潮流的影响，象“五四”运动所掀起的新文学运动。日据时代有很多作家从事地下写作，有一些反帝国主义、反封建的作品产生。但光复以后有改变。光复的头两年，作家们非常兴奋，非常高兴回到祖国怀抱。但随后他们（台籍作家）就感到写作困难。这不仅是语言上的困难（因为日据时期学的是日文，现在要由日文改用中文写作）；同时也由于一九四七年“二·二八”事件对台湾同胞是个很大打击，他们不敢写作，所以一时非常沉寂。直到一九六四年有一位作家吴浊流办了一个杂志《台湾文艺》。总之，一九四九年以后一直到五十年代初期，台湾文艺可说是一片文化沙漠。国民党到台湾后一直喊“反共”、“复国”、“光复大陆”的口号，使大陆来台的人，由于怀乡，不得不相信国民党的反攻神话，生活在一厢情愿的梦想中，幻想中，他们不敢也不愿意承认自己会长期流放下去。所以当时的文学可以说是一种“麻醉文学”。也可以说是一种“逃避文学”。也可以说是“反共文学”。许多人写的作品是反共的，逐渐形成了一种反共八股。那就是说共产党是“匪”，而主

人公多是常常饱尝颠沛流离，或是身经百战，总有一天要打败共产党，回归故土同大陆的家人团聚。总而言之，从一开始，大陆去的同胞就有很深的怀乡情绪。至于台湾本地作家，自一九四七年以后，台湾文坛是一片沉寂，而年青一代的本地作家还没出来。

从一九四九年直到现在，国民党采取关门政策。就是说，凡是三十年代的作品和大陆的作品一概不准进口，甚至不准看。为此有的作家吃了亏，甚至被捕。可看的只有徐志摩、朱自清等人的作品。总之，五十年代的台湾文坛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是一段真空时期。作家们没有前一代的文学遗产，纵的只有中国的古典文学，横的只有外国文学。作家们竟对前期的文学遗产一无所知。这可比作孤儿，知道有个家谱，却不了解父母是谁。作家当时只有在孤独中摸索，挣扎。不过做孤儿也有好处。没家、没父母，也没有偶像崇拜，可以自由探索、发挥。台湾局面很特殊，在那里，这么多年至今，可以说平时和战时不分。你到街上去看，似乎是“太平盛世”，靡靡之音到处可以听到。但同时又宣布是“战时”，要大家戒备。

在台湾，传统的文化和西方的文化有很大的冲突。而且台湾是由农业社会逐渐转为工业社会的，因此价值观念脱节。而且在那个海岛上大陆人苦闷和怀乡的情绪一天比一天深。而台湾本地人，经过了日本人的统治，后来又受了国民党的统治，就产生了一种乡土人情感。这是一种特殊局面，是中国文学史上从来没有发生过的。在五十年代初期，虽然没有很多很好的作品，但是自觉性很高的作家，年轻人，渐渐地产生了一种自觉性，渐渐地开始想问题，开始摸索。那时候有一个忌讳，就是揭露国民党政权的黑暗面是不允许的。但是，我必须说，作家也有不歌颂的自由。因此，作家们尽可能不去碰现实问题，而转向自己内心的探索。又因作家和上一代的文化遗产相隔绝，所以他们就转向了西

方文学，在西方文学里找学习对象。象T·S·爱略特、罗伯特·弗罗斯特、伊·伊·柯敏斯、詹姆斯·乔伊斯、享利·詹姆斯、海明威、卡夫卡这些现代文学大师都是青年作家学习的对象。诗人和小说家都走向内心世界、感觉的世界、潜意识的世界、梦的世界。而那样的世界是需要不同的语言的，需要适合那个世界的语言。所以诗人和小说家在语言上作了各种试验。五十年代台湾的文学是逐渐走向西化的文学。但是自觉性高的作家，对文学的西化逐渐有了怀疑。他们对“五四”时代的文学的渴望越来越强烈。意识到中国的传统文化是非常丰富的；中国局面分裂得越久，作家们忧世伤国的心情就更加强烈。所以，这种中西文学，古今文学，社会意识和个人意识，在政治局势、社会形态、地理环境特殊的环境之下，就在台湾产生了一种很特殊的“现代文学”。所谓台湾的“现代文学”和“五四”时代的文学当然不同。作家的气派、眼界、活力也不如“五四”时代的作家。但是对于人的内心世界的探索和刻画，对于文学的试验，要比“五四”时代的作家更进了一步。那么，这样总是往内心里走，也是不行的。所以，台湾的作家感到必须走出象牙塔，必须从内心世界里走出来。要正视现实，深入生活。最先提出这个要求而且写了作品证明这一需要的，就是乡土文学家。如：陈映真、黄春明、王拓、杨青矗、王祯和这些小说家。还有其它很多人。

在台湾，小说家最先有这种觉醒，诗人慢一点。受西方影响最深的是诗，小说其次，散文最小。为什么？因为在西方，散文是不被看成一门严肃的艺术的。因而在台湾，散文受西方的影响最小。在乡土文学方面，小说家比诗人也多，成就也比较大。这些乡土文学家，他们的文学是口语化的，而且题材和风格都有很丰富的乡土色彩和社会意识，题材是写实的。他们比较接近三十年代的作家，也可以说是比较接近大陆本土的作家。这是台湾的

一个特殊现象。

其次，台湾文坛还有一种特殊现象，就是军人出身的作家特别多。在台湾有相当影响力的诗人有痖弦、商禽、洛夫、罗门、周梦蝶、楚戈。他们都是军人出身，他们在台湾的现代诗上有很重要的影响力；小说家也有军人出身的，象朱西宁、司马中原、段彩华。他们都有很丰富的生活经验，有的参加过内战，都是当初跟随军队去台湾的，都有五十多岁了。他们都有非常之深沉的怀乡病。而他们的作品也表现了台湾内部存在的怀乡病。可以说，他们所写的是大陆乡土文学。作品大都是对以往大陆生活的回忆。这类作品可以满足台湾的大陆人的“怀乡病”，所以非常受欢迎。但是，久而久之，这种题材就枯竭了。有时，他们也写以台湾为背景的小说，但不如他们写大陆的作品写得好，那么自然，那么感人，有点象小脚放大脚的味道。而且他们所写的总是给人脱离台湾现实的感觉，并没有碰到现实的问题。这就是为什么后来台湾的乡土作家把他们叫做“假乡土文学家”。

除了军人出身的作家以外，还有所谓“学院派”的作家。这些作家本身并不喜欢这个名字。这是乡土作家批判和攻击他们时叫的“学院派”，不是很好的意思。这些“学院派”作家都是大学出身，多半都和台湾大学外文系有关系。有的是台大外文系毕业生，有的在那里教过书，有的则和台大的毕业生有密切的关系。在台大外文系毕业的包括白先勇、陈若曦、叶维廉、欧阳子、王祯和。这些作家因为大都是台大外文系的学生，很自然，他们受了西化影响，一开始就相当西化。陈若曦、白先勇当初也写什么意识流的小说，但是他们逐渐有了改变，从感性逐渐转变到理性，逐渐从西方转过头来看中国的传统。这种作家多半是出过国或者现在还在海外，还在美国。这些作家，他们虽然在国外，但是他们对于本国的文化，对于中国人民的处境，可以说感觉得更强

烈，对中国的热爱也更强烈，因为他们在国外可以更客观地看清中国人的处境。这些作家有很多还在台湾发表作品。

几年以前，香港的《明报》杂志出了一个台湾文学专集，介绍了十二位台湾作家，他们是姜贵，余光中，白先勇，於梨华，聂华苓，水晶，王文兴，七等生，张系国，陈若曦，施淑青，朱西宁。这十二人中有八人在海外。所以，在海外的中国作家，各方面跟台湾文坛的关系都是很深的。台湾文坛有几个杂志，值得提一提。

第一个是《文学杂志》。《文学杂志》是一九五六年创办的，到一九六〇年就停刊了。台湾在五十年代初期是“逃避文学”；用水晶的话说，有一些是“假洋鬼子”的作品：西洋文学不象西洋文学，中国文学不象中国文学。他们的作品可以说有很多是不伦不类的，而且没有技巧。他们只是学到洋鬼子文学的表面，而没有学到作品的内容。一九五六年台大外文系有个叫夏济安的教授和本系几位教授一起创办了一个《文学杂志》，他们鼓励写实的文学，鼓励说老实话，但又非常注意传统和西方的潮流，这在当时有很大的影响。在创刊号上，编者的话可以表明他们的态度：“我们虽然身处动乱时代，我们希望我们的文章并不动乱。我们不想逃避现实。我们的信念是，一个认真的作者，一定是反映他的时代，表达他的时代的精神的人。我们并非不讲求文字的美丽，不过我们觉得更重要的是让我们说老实话。”所以，他们的作品着重说老实话。因为当时的台湾，“逃避文学”和“反共文学”很流行，所以有一些说老实话的作品不一定能发表。《文学杂志》发表了很多这一类的作品，对扭转台湾创作风气起了很重要的作用。

除此之外，还有一个《现代文学》。《现代文学》一九五八年创刊，到一九七三年就停刊了。因为《现代文学》的很多人都到国

外去了，因为经济上有问题。到一九七七年又复刊。这个《现代文学》可以说是“学院派”作家的大本营。创刊者有白先勇、陈若曦、王文兴、叶维廉、欧阳子和其他台大出身的作家。初期的《现代文学》作者多半是台大外文系的学生和教授，所以他们比较注重西方文学理论和创作的介绍。他们介绍了卡夫卡、卡缪、托马斯·曼、福克纳、詹姆斯·乔伊斯。当时的主编人如白先勇是外文系的学生，那么，杂志比较偏于西方文学是很自然的。这些人那时还很年轻，自己在那里尝试摸索着。好处是他们可以容纳一些在文体思想上有异端的作品，让人们去试验、去探索。他们介绍了存在主义、意识流、虚无思想、超现实主义之类的作品。而他们自己也在尝试。如陈若曦，自己就是一个非常写实的作家。“文化大革命”中她回来过，出去之后，写了一些关于“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小说。其中有一个集子叫《尹县长》，非常写实。可是她当初也写过《巴黎的旅程》。又如诗人、批评家、现代文学教授叶维廉也写过《尤利思在台北》。白先勇也写过《香港一九六〇》，都是意识流的尝试。但是这些作家，在文学创作上，人生经验上，都走了很大一段路程。现在的《现代文学》也变得成熟了，和他们的作品一样。《现代文学》发表各种各样的作品：有研究中国传统文化衰萎的小说；有描写台湾乡土人情的作品；有刻画人类内心痛苦寂寞的作品；也有研究人的基本处境的文章；还有对人生有启发的作品；也有赞扬人生尊严的作品。如陈映真的《将军族》，就是在《现代文学》上发表的。他们的文字技巧也有不同的风格。有的运用寓言象征，有的运用意识流的心理分析，有的是写实的，文字很简朴，有的文字则富丽堂皇。总之，他们的目标是把传统融于现代，将西洋融于中国。

除了这两个杂志以外，第三个杂志就是《文学季刊》。《文学季刊》创刊于一九六六年，到一九七一年就停刊了。主要是受到

各方面的压力，包括经济的压力，当然也有政治的压力。围绕这一季刊的，主要是些台湾本省籍的青年作家。他们的作品主要是回归现实。如：七等生，黄春明，陈映真，杨青矗，都是他们的作家。而且他们批评“现代派”。主编是尉天聪。其他作家如陈映真也当过编辑。他们在刊物上说明编辑的态度，其中有这么几句话：“艺术的功用是在于认识自己，进而促进人与人之间的了解。”他们认为，“人生活在这个世界上是为了日子过得比较好。这样就要不断地了解认识周围的环境，自然的环境，人物的环境，了解自己。艺术的责任就是促进人们互相了解，带给人们新的理想。为了达到互相了解，一个作家，一个艺术家，首先就应该把自己置身于现实生活之中。”这也就是国内所谓“干预生活”。这种置身于现实，就是连自己也要放到里面去，这样才能领略这个时代的痛苦和欢乐，才能面对现实，才能体验现实的痛苦，不会把别人的痛苦当成自己的娱乐，象看电视一样。《文学季刊》的作家从现实生活出发是要干预生活，要了解、要追求、要批判、要攻击、要反击社会生活的种种问题。甚至有的作家认为应该采取具体行动。象王拓，杨青矗，他们直接参加台湾地方选举。王拓是近几年才起来的作家。他和杨青矗已被逮捕了。

台湾还有一个杂志，就是《台湾文艺》。这一刊物是吴浊流在一九六四年创办的。也可以说是自从光复以来唯一由台湾同胞主持的文学杂志。他曾经说过：“拍马屁的不是文学，要经得起历史的批判，对得起子孙。”所以，他辛辛苦苦支撑该刊，坚持了很多年。他一个人又写稿，又拉稿，又编辑，又跑印刷厂，还要兼发行工作，坚持了十几年。这个杂志为台湾省籍的同胞开辟了一个发表言论的园地。开始时有作家钟理和、文星、廖清秀、钟肇政等。他们的作品是历史的回忆，是描写日据时代殖民地人民的痛苦。后来年轻一代产生了。加上陈映真，王祯和，黄春明，这些

年青的台湾作家。他们是从台湾现实生活中找题材，不逃避现实。现在《台湾文艺》也是由于经济困难改成了季刊。吴浊流之后是钟肇政当主编。目前的主编是黄春明。听说经济也是非常困难。

二

以上是台湾三十年来文学发展的大概情况。

下面介绍一点台湾的小说。首先介绍一下陈映真。陈是一个充满了爱心，社会意识很强烈的作家。他有过几句话：“一个思想家不一定是个文艺家。然而，一个文艺家，尤其是伟大的文艺家，一定是一个思想家。而且千万注意，这个思想不是那个飞马行空不知所指的玄学，而是具有人的体温的对于人生社会抱有一定的爱情、忧愁、愤怒、同情等等的人的思考。一个艺术家，首先是一个温暖的人，是一个充满了人味的思索者，然后他才能够是一个拥抱一切人的善良、罪恶的文艺家。”我觉得这话不只是他个人对文学的态度、看法，也说出了很多同我这样的写作人的态度。他是一个充满了人道主义的作家。《将军族》是他的一篇有代表性的小说，有非常浓厚的社会意识。小说写的是一个从大陆到台湾去的人，叫“三角脸”的和台湾内地一个小女孩叫“小瘦丫头”之间的事。他们在“康乐队”认识了。后来这个“小瘦丫头”有一天才告诉他，她是被家里卖出来的。这个大陆来的“三角脸”用他退役的钱给她赎身，但把钱搁在那里就走了。又过了许多年，他们又见面了。这两个人不论是从大陆来的，还是在台湾本地的，都是被侮辱被损害的人。他们俩人在一起，然而他们没有办法解决他们共同的问题，所以最后的结局是这两个人都在田野里死掉了。一个流落在异乡的“三角脸”，一个是被家里当猪、当牛马出卖的“小瘦丫头”，他们虽然出身不同，但处境却一样。这里有一点我

要指出的，就是陈映真这样的作家，在他的作品里，大陆人和本省人之间的误解和隔膜已经没有了。这是很重要的一点。他写的是中国人的处境。

杨青矗，生于一九四〇年，台南县人，十一岁时他全家就从乡下搬到高雄。可以说他从草地人变成都市人。二十多年来，他看尽了草地人变成都市人的各种问题。看到乡村的衰落，都市的垃圾地上盖起了高楼等现象。市郊的农田变成了都市的黄金——资本家的黄金。而且看到青年人都从乡村往城里跑，剩下的都是没有出息的老头子，拖着老命在那里种田。都市里有钱人都肥得不得了，而乡下人却瘦得皮包骨。他说过这么几句话：“我每次回乡，看到那些拖锄头的阿伯阿婶，五十出头脸皮就皱得可以夹死苍蝇，我会觉得我所喝的是他们的血汗，吃的是他们的骨肉，有一种使命感让我写下这些，为他们说话。”他自己开过西服店，在工厂里当过工人，在高雄炼油厂当过事务管理，社会经验非常丰富。他除了写乡下人之外，也写工厂，写都市。《在室男》是他一篇比较出名的小说。写的是一个男二女的爱情故事。一个是酒家女，叫“大拇指”，一个是时装店的学徒，绰号“有酒窝的”，另一个是他的女朋友叫媛媛。这个“有酒窝的”是一个很害羞的乡下青年。最先是酒家女“大拇指”主动追求他。他们的爱情当然没有阳台下、月光下的谈情说爱。由于他们所处的阶层，所以他们的爱情是很直截了当的。实际上在台湾就有人批评这部小说的爱情很粗俗。这个“有酒窝的”本来对于这个人尽可夫的烟花女没有多大敬意的，可是他经不起这个酒家女的热情攻势，所以慢慢地改变了态度。不过，这个“有酒窝的”人毕竟是一个很平凡的年轻人。现在让我们来看看一段对话：

——我哪里得罪了你？你逃避我。酒家女说。

——问你，你自己知道。

——你打我骂我都可以，只是不要这样待我。

——那天中午老板给我一张招待券。我在电影院看见你和一个男人坐在一起，有说有笑的。散场的时候你看到我，转过头去假装没看到。那个男人把你拉进计程车。

——我不是不理你，我不愿你看到我陪客人看电影。说着她流眼泪了。酒家女说：“原谅我，那是我的职业，我赌咒以后再也不陪客人出去了。好吧！”

可是“大姆指”终于走了。后来她解释说：“将来跟你总不能没有一点经济基础过穷日子吧！我需要钱，又厌倦酒女生涯，所以给台中一个木业公司经理收养，每月一万元。那个人四十多岁。他太太一只蟑螂也生不出来，要我为他生一个孩子。条件是二十万元。我向他讲明孩子一生下来就由他太太抚养，我就和他拆伙。”她拉着“有酒窝的”手说：“原谅我，这是我的职业。我要生孩子是要赚他的钱。等你出师以后我就洗手不干了。”对于“有酒窝的”，这是一个打击，他受不了。所以他和一个一直默默爱他的女孩子媛媛开始了他们的爱情。

虽然这里说的是男二女的爱情故事，但意义不是说这个男的又负心了，和另外一个女人好了，而是表现了这个社会的一些不正常的状态。酒家女因为她身份，就使她在社会上得不到正常爱情。而这个“有酒窝的”对于酒家女并非无情无义。他只是一个普通的人，所以还是丢了她。这也是合情合理的。这里不是制造一个崇高的爱情故事，而是告诉我们：事实就是这样。假若你要批判“有酒窝的”无情无义，你就应该设身处地为当事人想一想。这就触及到台湾生活的各种问题。

再讲王拓。《金水婶》是他的代表作。他是在八斗子，也就是基隆海边的一个渔村里长大的。他家几代都是打渔的。从小他父亲就故去了，他母亲把他抚养长大。他是个独生子。小说中的

“金水婶”不一定是他母亲，但有他母亲的形象。写的是一个生活力很强、个性很开朗，在渔村里挑着杂货担子卖货的老妇人。“她微驼着背，低着头，挑着她的杂货担，以细碎的脚步，摇摇摆摆从大路那边晃了过来，这么一个金水婶。”

她是把工商业社会中的商品挑到渔村里去卖。这其中是有含义的。就是说，台湾的工商业社会已经进入渔村和农村了。那么，她带的是些什么东西呢？有内衣，毛巾，肥皂，牙膏，无非是些渔村人所需要的一些日常用品。当她要渔民买的时候，有这么一段对话：

金水婶又拿出一个玻璃纸袋来对一个年轻的女人说：“月里，这种内裤要不要买一条？现在最流行的。”

“多少钱？”月里接过纸袋仔细地捏弄端详了半天：“十五块？吓死人！怎么这样贵？薄稀稀，洗不到三次就破了。不好！”

“很漂亮哩，象你这样年轻漂亮的的女人穿这种内裤最好啦，很多人穿哦！”金水婶把裤子拿出来抖开了递给月里，“你看，这么漂亮，又软又好穿。”她说。

“嗳哟，吓死人！金水婶，你也要积点德，这么一点布是要怎么穿？”旺嫂凑过脸来，把裤子拿到手上扬起来，还尖声怪调地笑着说：“薄稀稀，遮都遮不住，这是要怎么穿？”

“怎么遮不住，都市里的女人都是穿这种，又好洗又快干，色泽也漂亮，”金水婶从旺嫂手上把裤子抢回来，面向年轻的月里说：“这是专门卖给二十几岁的年轻女人穿的，买一件回去试试看吧，又漂亮又好穿。”

从这段对话里看得出来，渔村里的乡下女人对商业社会的新产品的一种抗拒、怀疑，但又有点喜爱的心情。我们可以看到一个新的社会，也可以说一种商品化的社会，商业的文化已经扩张到渔村、农村里去了。《金水婶》就反映出这种情景，这里面有很